

证券代码：600219

证券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临 2019-061

债券代码：122479

债券简称：15 南铝 01

债券代码：122480

债券简称：15 南铝 02

债券代码：143271

债券简称：17 南铝债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仅对财务报表格式进行调整，对公司的经营成果不产生实质性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概述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 2019 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二、会计政策变更具体情况及对本公司的影响

（一）变更的具体内容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公司执行财会[2019]6 号文件的编报要求，在编制 2019 年半年度及以后的财务报表时，适用新财务报表格式，主要变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两个项目。

2、利润表新增“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

3、将利润表“减：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二）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和通知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

2、公司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相关要求编制财务报表，仅对财务报表格式和部分项目填列口径产生影响，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

3、本次变更对公司当期财务报告不产生其他重大影响，格式列报更加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三、审批程序

2019 年 8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依据财政部的相关规定，进行相应的会计政策变更。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同意意见。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独立董事和监事会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意见：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监事会意见：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依据财政部的有关规定和要求，对公司进

行会计政策变更，使公司的会计政策与财政部规定保持一致，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报备文件

- 1、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3、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年8月27日